

河南省中等职业学校
幼儿生活照护课程标准
(2025 年)(试行)

目 录

一、课程性质与任务	1
(一) 课程性质	1
(二) 课程任务	1
二、课程目标与要求	1
三、课程结构与内容	2
(一) 课程结构	2
(二) 课程内容	3
四、学生考核与评价	4
(一) 评价原则	4
(二) 评价方式	5
(三) 评价结果运用	5
五、课程实施与保障	6
(一) 课程实施	6
(二) 教学条件	6

一、课程性质与任务

（一）课程性质

幼儿生活照护是融合教育学、心理学、医学、营养学、社会学等多个学科的综合应用领域，是助力幼儿身心健康发展、夯实保育岗位服务质量的重要性基础工作。幼儿生活照护课程是中等职业学校教育类专业的专业核心课程，主要内容包括幼儿日常照料、卫生保健、安全防护、情感互动等生活照护的基本知识与技能。

（二）课程任务

本课程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对接育幼领域一线岗位对技能人才的现实需求，使学生掌握幼儿保育专业必备的幼儿生活照护知识和技能，具备从事幼儿日常照料、卫生保健、安全防护与情感互动的能力，养成保教融合、尊重幼儿、爱岗敬业、责任担当、科学照护的素质，为后续专业课程学习及未来职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二、课程目标与要求

本课程立足中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定位，通过系统的理论学习、实践训练和综合应用，应达到以下目标与要求。

1. 能识别与区分幼儿生理特点与心理发展规律，了解不同年龄段幼儿的基本照护需求。
2. 掌握幼儿生活照护的基本理念、目标与原则，熟悉操作规范与安全要求。
3. 能规范完成幼儿入园、饮食、如厕、盥洗、睡眠和离园等一日生活环节的照护操作。
4. 能识别幼儿常见疾病的典型症状，掌握日常突发状况的初步应对方法。
5. 会查阅幼儿保育相关法律法规与政策，获取有效信息以支持学习和工作。
6. 能根据幼儿个体差异，综合制定科学合理的“一日生活照护计划”。
7. 掌握照护环境的清洁消毒要点，能识别并处理常见安全隐患。
8. 具备创设安全、舒适、适宜幼儿生活的基本环境的能力。
9. 会观察幼儿行为状态，分析其需求，并能与幼儿及家长进行有效沟通。
10. 能运用信息技术收集与分析幼儿照护数据，支持照护方案的优化。
11. 具备安抚幼儿情绪、引导其完成生活环节的能力。
12. 具备识别并回应幼儿个性化需求的意识，能主动反思并改进照护行为。

13. 掌握育幼领域文化核心，具有爱岗敬业的职业精神，遵守行为规范，具备社会责任感和担当精神。

三、课程结构与内容

（一）课程结构

本课程由 4 个教学项目构成，包括幼儿生活照护认知、幼儿一日生活照护、幼儿生活照护保障、综合能力实训。

本课程主要内容及参考学时如下。各学校可结合教学实际情况，在保障课程目标达成的前提下，灵活分配各教学内容的学时数。

项目	内容	参考学时
幼儿生活照护认知	幼儿生活照护的初步认知	4
	幼儿生活照护工作的目标	
	幼儿生活照护工作的要求	
幼儿一日生活照护	幼儿园一日生活照护流程	75
	入园照护	
	离园照护	
	饮水照护	
	进餐照护	
	如厕照护	
	盥洗照护	
	午睡照护	
幼儿生活照护保障	清洁卫生与消毒	25
	物品管理	
综合能力实训	幼儿一日生活照护整合实践	40
	常见疾病照料与护理及意外伤害预防与救护	
	幼儿沟通、家园沟通及行为引导	
合计		144

（二）课程内容

项目	任务描述	教学内容与要求
幼儿生活照护 认知	1. 明确幼儿生活照护在幼儿保育工作中的定位。 2. 正确描述幼儿生活照护工作的目标和要求	1. 了解幼儿生活照护的基本概念，特点及意义。明确其在幼儿保育领域中的定位和重要性，树立正确的儿童观。 2. 理解幼儿生活照护工作的目标及开展工作的具体要求，树立科学的保育观
幼儿一日生活 照护	1. 认识幼儿园一日生活照护各环节总体流程。 2. 根据幼儿入园、离园等不同的照护需求，采用对应的照护策略。 3. 规范开展对幼儿饮食的照护活动。 4. 规范引导幼儿自主进行如厕与盥洗。 5. 科学开展幼儿睡眠照护的操作流程	1. 了解各年龄段幼儿在园的一日生活完整流程，并能根据各环节特点，科学安排不同时间节点的照护工作。 2. 掌握入园、离园及出行照护的流程与要点，确保幼儿的身心健康与安全，同时具备高度的责任心与主动沟通意识。 3. 掌握饮食照护的知识，包括幼儿营养需求、科学喂养方法和饮食安全注意事项；能够正确引导幼儿养成良好的饮食习惯并渗透珍惜粮食、尊重劳动的基本品德。 4. 能帮助幼儿习得规范的如厕和盥洗技能并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做到尊重个体差异，保护幼儿自尊心。 5. 掌握睡眠照护的技巧，能创设安静、舒适的睡眠环境，观察幼儿睡眠情况，及时处理突发情况，培养在照护中的观察能力
幼儿生活照护 保障	1. 规范完成对幼儿生活环境的清洁消毒工作。 2. 完成环境设施的物品管理。 3. 严格排查并消除照护环境中的安全隐患，创设适宜的环境	1. 掌握清洁消毒的方法、频率和标准，能正确使用清洁消毒用品对不同环境和物品进行有效清洁消毒，恪守安全规范，为幼儿筑牢健康防护屏障。 2. 掌握各类物品管理的方法，包括物品的分类、储存、盘点等，确保物品在摆放或使用的过程中符合安全和照护工作需要，养成条理分明的职业习惯。 3. 具备安全隐患排查的能力，能识别照护环境中可能存在的安全风险，并能采取合理措施进行整改，体现出强烈的责任感
综合能力实训	1. 综合实施幼儿一日生活各环节的规范照护。 2. 系统完成幼儿常见疾病识别与护理、常见意外伤害应急处理流程。	1. 熟练掌握生活照护的各项核心技能，能规范、全面地安全操作，达到对口升学的准入要求，树立严谨细致的职业态度与生命至上的安全责任意识。 2. 能够识别常见的健康异常表现，对常见的幼儿意外伤害或突发疾病能进行初步的应急处理，体现关爱生命、勇于担当的职业精神。

续表

项目	任务描述	教学内容与要求
综合能力实训	3. 整合运用与幼儿和家长的沟通技巧与行为引导方法	3. 掌握与幼儿、家长沟通的技巧；能根据幼儿的年龄特点和个性，进行有效的语言沟通；鼓励并引导幼儿遵守各项规则、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在沟通中体现尊重与共情，在引导中渗透规则意识与品德启蒙

四、学生考核与评价

（一）评价原则

1. 坚持立德树人

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评价的根本标准，注重学生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品德修养和职业道德的培育，将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于评价全过程。

2. 促进全面发展

落实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评价要求，注重考查学生的人文素养、科学素养、数字素养、职业道德，爱岗敬业的职业精神和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关注学生创新精神、个性发展与综合职业能力的达成，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发展。

3. 突出能力导向

体现职业教育类型特色，根据幼儿保育专业特点，设计体现“保教融合、德技并修，赋能幼儿身心全面发展”的专业特色，以考核幼儿日常照料、安全防护、情感互动和回应性照护等岗位核心能力为重点的评价内容和方式。

4. 注重多元评价

强化过程评价，改进结果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健全综合评价。鼓励社会评价和学校评价相结合，教师评价和学生评价相结合。

5. 推动技术赋能

充分利用数字技术，提高教育评价的科学性、专业性、客观性。

（二）评价方式

1. 过程评价

通过课堂观察、技能实训、技能竞赛和专业技能证书考评等环节，重点考查学生在幼儿生活照护知识运用、规范操作与综合职业能力方面的表现。

2. 结果评价

采用技能训练考核、理论知识考试、作品展示、方案设计、模拟教学等方式，检验学生在整合运用知识、胜任幼儿生活照护认知、幼儿一日生活照护、幼儿生活照护保障和综合能力实训等方面的综合运用能力。

3. 增值评价

重点考查学生在幼儿生活照护技能、职业认知与实践能力、综合能力实训等方面的进步幅度，关注个体发展与提升，探索纳入学生成长档案。

4. 综合评价

不仅关注知识的学习、技能的训练，还要注重职业综合素质和行动能力的培养，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三）评价结果运用

1. 服务学生发展

通过评价结果帮助学生认识在幼儿生活照护典型任务掌握、实训技能与综合职业素质方面的优势与不足，为其专业发展、职业规划提供依据。

2. 改进教学工作

教师根据学生在照护流程操作、典型情境应对、反思改进能力等的评价结果，及时调整教学策略、实训项目与资源支持。

3. 完善课程建设

将岗位适应性、技能比赛表现与证书考核通过率等的评价结果作为优化课程内容、教学资源与人才培养方案的重要参考。

五、课程实施与保障

（一）课程实施

1. 教学要求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根据本课程目标、内容特点和学生认知基础，以学生为中心设计教学活动。有机融入健康中国、幼有所育、公平普惠等思政元素。对接保育职业能力要求，贯彻理实一体化理念，以托幼儿园所为载体，通过情境教学、案例教学、任务驱动等方式，引导学生在解决问题中掌握幼儿生活照护的核心技能与规范流程。积极运用现代信息技术，优化课程教学、技能实训和评价结果过程。

2. 教材编写要求

教材编写须遵循科学性、基础性、职业性、适用性、发展性等原则，依据《幼儿保育专业教学标准（中等职业教育）》，基于托幼儿园所保育岗位典型工作任务设计内容，突出“保教融合、德技并修，赋能幼儿身心全面发展”的实用性与针对性。结构设计应适配“理实一体”教学模式需求，配套开发幼儿典型行为视频案例库、在线观察记录与分析工具等数字资源。

3. 课程资源开发与利用要求

文本资源方面，开发学习材料、实习实训手册等教学材料。

数字化资源方面，构建涵盖音视频素材、教学课件、数字化教学案例、虚拟仿真软件等在内的资源体系。

（二）教学条件

1. 师资配备要求

主讲教师应持有相应专业的教师资格证书，具备学前教育、早期教育和护理等相关专业背景及教学能力，能够胜任幼儿生活照护的理论与实践教学。

课程负责人应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具有3年以上教学或行业实践经验。

兼职教师可聘请来自托幼儿园所、妇幼保健机构及相关服务企业，具有育婴师、保育师等职业资格证书或3年以上一线岗位经验的人员承担实践教学指导。

教学团队应定期开展教研活动，共同研课备课，提升教学效果。

2. 教学设施要求

专业教室应具备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混合式教学的条件。一般配备黑（白）板、多媒体计算机、投影设备、音响设备，具有互联网接入或无线网络环境及网络安全防护措施。安装应急照明装置并保持良好状态，符合紧急疏散要求，安防标志明显，保持逃生通道畅通无阻。

校内实训场所面积、设备设施、安全、环境、管理等符合教育部有关标准（规定、办法），实训环境与设备设施对接托幼儿园所保育岗位真实职业场景或工作情境，实训项目注重工学结合、理实一体，实验、实训指导教师配备合理，实验、实训管理及实施规章制度齐全，确保能够顺利开展幼儿一日生活照护流程实操、照护环境安全评估与隐患排查等实验、实训活动。鼓励在实训中运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虚拟仿真等前沿信息技术。

校外实训场所应符合《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职业学校校企合作促进办法》等对实习单位的有关要求，经实地考察后，确定合法经营、管理规范，实习条件完备且符合产业发展实际，符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要求，与学校建立稳定合作关系的单位成为实习基地，并签署学校、学生、实习单位三方协议，能提供与学生规模相适应的实习实训岗位，配备指导教师，保障实习实训顺利进行。

编制人员及单位：

魏小燕，商丘职业技术学院

陈 露，商丘职业技术学院

王梓铭，商丘职业技术学院

徐梦迪，焦作市职业技术学校

马 腾，商丘市睢阳区博秀树人小学（幼儿园）

冯方方，商丘市智谷幼儿园有限公司